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56号房开大厦写字楼37楼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兴国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重大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三：《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外部影响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6日